

大风

之

西楚霸王

于泽俊 著



华夏出版社
XIA PUBLISHING HOUSE

大风

之

西楚霸王

于泽俊 著



华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风之西楚霸王/于泽俊著. —北京:华夏出版社,2013.5
ISBN 978-7-5080-7598-3

I. ①大… II. ①于…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96891 号

大风之西楚霸王

作 者 于泽俊
责任编辑 田红梅 陈 默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李旗庄少明印装厂
装 订 三河市李旗庄少明印装厂
版 次 2013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13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20 × 1030 1/16 开
印 张 21.5
字 数 421 千字
插 页 2
定 价 38.80 元

华夏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100028

网址:www.hxph.com.cn 电话:(010)64663331(转)

若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半贈洋俊賢弟

胸中自有豪氣在
敢遣霸雄戰筆端

梁俊聲

二〇〇九年十月十二日于京

家天下是不可持续的

我喜欢这部书稿。

两部书共八十章,约六十万字,众多历史人物,巨细纷呈,驾驭起来委实不易。然而,我读时的感觉是,作者驾驭得很自信,因而很从容,一切了然于胸,十分稔熟,故体现着一种娓娓道来,行云流水般的叙述风格。

我之喜欢这一部书稿,是逐渐的过程。起初,却是有些讶异的。

当刘邦口中骂出“他娘的”,我讶异了。

刘邦、萧何、樊哙、张良……这些历史人物之间“起事”之前便有交往了吗?对此我怀疑,便也讶异。

那是一段刀光血影、铁马金戈、征战不息的历史。为什么对两军拼杀,每每几万人、十几万人、几十万人恶战得天昏地暗、鬼哭神泣的大场面缺乏“落日照大旗,马鸣风萧萧”、“刀剑千万一夜杀,平明流血浸空城”、“将军夸宝剑,功在杀人多”的渲染描写呢?不解。讶异。

怎么起初的刘邦们、项羽们,其言其行,其喜其怒,其冲动其城府,读来竟仿佛如今的些个农民兄弟呢?困惑顿生,讶异大矣。

然而还是被作者自信满满、从容不迫,娓娓道来的铺展所吸引。这是一部可读性很强的文稿。终于罢读,结果是感慨多多。

我曾因我的种种讶异,与作者交换了一次看法。

津俊先生笑问:“你对那段历史,那些古人,一向已有定见,是吧?”

我点头。

连中国象棋历来都以“楚河”、“汉界”分开红黑棋子,足见那段古史对后世的影响是多么深远,我当然亦知二三的。依我看来,那一段大事件在中国古代史中的分量,与战国时期,与三国时期,是难分轻重的。

津俊先生又问:“那么,在你心目中,刘邦们项羽们等历史人物,究竟应该是怎样的呢?”

于是我想到了“霸王别姬”、“鸿门宴”、“韩信点兵”、“萧何追韩信”等等京剧剧目;想到“四面楚歌”、“项庄舞剑”、“沐猴而冠”等成语典故;想到了“力拔山兮气盖世”、“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大风起兮云飞扬,安得猛士兮守四方”等等豪言壮语;



想到了各种开本、各种画法的刘邦们和项羽们，他们一个个气宇轩昂，神威凛凛，皆如天生的英雄，胎里形成的霸王种子一般。正所谓成也了得，败也了得。尤其刘、项二人，哪个不是“运筹策于帷帐之中，决胜于千里之外”，一叱咤风云陡转，一挥师地动山摇的雄霸呢？

我说：“总而言之不该像些个农民吧？”

泽俊先生又微笑了：“撇开萧何、张良、韩信、叔孙通等儒者人士，刘邦以及当初与之起事的那些人物，其实都是古代走投无路，被迫造反的农家子弟呀！项羽虽有贵族血统，但也是亡国贵族的后代，所受古文化的影响极有限，在起义之前，气质上终究还是‘愤青’的成分多一些的。所以，我对自己的要求是，写农民造反，应像造反的农民，切莫先入为主地已视他们为英雄，于是沿袭英雄该怎么写的套路。英雄不英雄，那是他们后来的事。起初的吕雉，我也只当她是一个普通的农妇来写；起初的妙逸（虞姬），我觉得与现今沦为‘三陪女’的农家少女大约也没什么两样的。刘邦与女人们的多角关系，项羽与妙逸的生死恋，都带有得势前后的农家子弟、一朝称霸的破落贵族子弟与女人们的关系色彩，依我想来似乎更符合古事古人的原貌。还有他们和她们的语言，我也要求自己以白话文甚至现代语来写。我不想写成一部文言连篇的书。古代的那样一些人物们究竟怎么说话，其实是我们今人谁都不敢断定的。我们已经接受了的人物语言，都是修史的古代史家们以自己的文采加了的。按那种语言水平看，刘邦们，项羽们，陈胜们，吴广们，岂不都成了文言大师了么……”

我茅塞顿开，困惑全释，连刘邦动辄“他娘的”，也一并认同了。

泽俊先生的书稿，某种程度上颠覆了我对古史今写一类书的看法。我因我的阅读习惯被颠覆而更加喜欢它。

这部书稿中，有些人物的对话给我留下极深印象，如——

刘邦对吕雉说：“我这么拼死拼活地打天下容易吗？我又为了谁？还不是为了你，为了这个家吗？”

刘邦对刘太公说：“儿臣小的时候，太上皇常骂儿臣无赖，不如刘仲能治产业，现在大人看看，谁治的产业多？”

还有刘太公与王陵的母亲的一段对话：

刘太公：“咳！这些孩子们瞎折腾，也不知能不能成事，害得我们这些快入土的人整天跟着他们提心吊胆的。”

“太公不必担忧，孩子们肯折腾是好事，好男儿就该如此，哪怕不成，也不能失了男儿这口气。况且，我看汉王行事，一定能成！”

“果真如此，我们这些罪也没白受。”

又如妙逸对吕雉说：“我从来没想过让他（项羽）当什么王、什么帝，只要两个人能在一起就好。”

还有刘邦去世前与诸臣刑白马盟誓时说的话：“非刘姓而王者，天下共诛之！”



也有一些事情给我留下极恐怖的印象,如吕雉对戚姬的残酷迫害,将彭越的肉熬成羹分送给被她视为“敌对势力”的人,与美国恐怖电影中变态杀人魔的行径没什么两样。

于是联想到“文革”时期毛泽东对江青的评价:“有吕后之心,无吕后之才。”——不禁脊上一阵发寒。

毛泽东在其著作中曾经写道:“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失败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

如果说刘邦们、项羽们当初造反是为了推翻秦暴政,属于阶级斗争的性质,那么,他们之间后来的连年大战,致使民不聊生,哀鸿遍野,又说得上是哪门子阶级斗争呢?还不都是为了自家当皇帝!他们的追随者们,还不是图的封王封侯,各人日后的荣华富贵?在这一种性质的征战中,战而败者,只有死路一条。不战而降者,也只有死路一条。当时幸免一死,日后也几乎必死无疑。因为,企图将天下一统之后当成“家业”的人,他是谁都不信任的。君不见,韩信的下场如何?刘邦对萧何那样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忠相,也是多么的惕心重重!对张良那么轻功名、求淡泊的谋士,居然也腹议再三啊!萧何被刘邦下过大狱,樊哙也几乎被刘邦杀了。甚至对皇后吕雉,不是也曾暗暗叹过——夫妻关系,只剩下了相互利用的权力关系了吗?结果怎样?自己一命呜呼之后,他刘姓家族的皇亲以及忠于他们的臣将,还不是被自己老婆吕姓家族的势力赶尽杀绝吗?而吕雉亡后,她家族的权贵人物,同样也被周勃、陈平几乎斩草除根,京城里死了几千人,血腥弥天……

谈开去,一部中国史,尧、舜、禹三帝时代,乃“天下为公”的时代。神话也罢,传说也罢,起码有文字的史中,确曾那么记载过。之后,“家天下”的史页就翻开了。

于是争来战去,一时你是“贼”,一时我成了“逆”,左不过都想使天下有朝一日姓了自家的姓,并且能将天下作为祖业,代代相传,千年万年,固若金汤。

大清王朝经营家天下的时间算是长的了,但也不过二百多年。在历史的长河中,那叫“一瞬”而已。

国土沦丧了,大清的皇子皇孙们,每对皇祖皇宗们的牌位愧曰:祖上传下的社稷江山怎样怎样……

疆土成了一家一姓的江山;国家成了一家一姓的社稷,封建统治之根子上是腐朽的,正是腐也腐在此点,朽也朽在此点。即使明君贤主,坐在“家天下”的皇位上,迟早也要连自己一并腐掉了,朽掉了。因为人类社会的文明进程是历史大趋势,而“家天下”终究是不可持续的。

一部书稿能引我发出这些情不自禁的议论,我认为便是很值得我读的书了。

如果说我对此书付印前还有什么建议,那就是——我赞成作者并不在战前事后的谋略和战争场面两方面耗散太多笔墨,而侧重于对人物之间的种种复杂微妙的关系的揭示。但,有几场战争的惨烈,该渲染的还是以渲染一下为好,比如楚汉两

军的最后一役、项羽之死。毕竟，从文学的角度，那是很值得以泼墨笔法与工笔笔法交错呈现给读者看的……

大兵如市，
人死如林，
持金易粟，
粟贵于金。

抄一首汉代童谣，结束此序。

梁健声

2009年9月10日于北京

目 录

楔 子	天尽头	1
第 一 章	龙种	15
第 二 章	旷世奇才	24
第 三 章	相亲	31
第 四 章	农家媳妇	44
第 五 章	亡隐	52
第 六 章	将门之后	63
第 七 章	虞兮虞兮	74
第 八 章	吴中豪杰	83
第 九 章	血雨腥风	92
第 十 章	芒砀山中	103
第十一章	患难夫妻	115
第十二章	大风起	123
第十三章	名士风流	128
第十四章	高举义旗	136
第十五章	八千子弟	144
第十六章	沛公	156
第十七章	大厦将倾	164
第十八章	千古英魂	173
第十九章	父老乡亲	182
第二十章	渡江	192



第二十一章	淮阴少年	199
第二十二章	帝者师	209
第二十三章	军中女人	219
第二十四章	血战东阿	229
第二十五章	将星陨落	242
第二十六章	三个女人一台戏	252
第二十七章	重整旗鼓	262
第二十八章	西征	273
第二十九章	决战巨鹿	283
第三十章	人间罪孽	292
第三十一章	白马素车	300
第三十二章	约法三章	309
第三十三章	鸿门宴	320
第三十四章	西楚霸王	329

楔子 天尽头

秦始皇三十七年(公元前 210 年)十月,嬴政带着他的小儿子胡亥,再次出游。这次出游,嬴政带了六万大军。左丞相李斯、宦官赵高、上卿蒙毅随行。自从二十六年统一了天下之后,嬴政已经是第五次出游了。出游,是他巩固政权的手段,一为显示他的威仪,以慑服天下;二为督察官员们尽职尽责。

秦采用颛顼历,以十月为始。也就是刚过完年,嬴政就带着出巡队伍浩浩荡荡出发了。一大早,队伍按照步兵、骑兵、车兵的顺序陆陆续续出了咸阳,逶迤向东而去。旗幡蔽日,尘土飞扬。前面的队伍已经出城十余里,后面的还排着队站在咸阳宫门口没动窝。随着一阵金鼓声响起,六辆温凉车依次驶出了咸阳宫,这些温凉车都是始皇帝的乘车。为了安全起见,始皇帝的乘车始终不固定,行途中六辆车也不在一起走,乘哪辆车随机选择,此刻只是为了礼仪的需要,六辆车才排在一起,依次出了宫。天下初并,嬴政信心满怀,他站在第一辆车上,频频向路边的臣民百姓挥手致意,直到出了城才钻进车轿里去。

出巡的队伍经云梦泽到达九疑山,始皇帝祭拜了虞舜帝,又带着队伍沿长江而下,过丹阳,至钱塘,登会稽山,祭祀大禹,在会稽山上立石刻谥。颂词是由李斯草拟,嬴政亲自审定的。看了石刻,嬴政觉得十分满意,祭奠之事遂告一段落,一行人马离开会稽郡治吴中,浩浩荡荡来到胶东郡的成山角。

嬴政此次出行,还有一个说不出口的目的,就是寻找长生不老之药。前面那些官样文章一方面是做给人看的;另一方面是要把各方神灵拜到,以确保找药成功。找药才是他此行的最终目的。这些年来,为了找药,耗资巨万,一无所获,那些方士们却从始皇帝手里骗了不少钱财去。嬴政找药几乎到了走火入魔的程度,连朝政都懒得理了。方士们告诉嬴政,得道成仙的真人不应与凡人一样,谁都可以随便见,修道成仙首先要深居简出,尽量少见人。于是嬴政下令在咸阳大修甬道(两边筑有围墙的专用车道)、复道(过街天桥),并且是封闭式的,为的是他行走时不被人看见。嬴政自称上上真人,躲进深宫不见人,大臣们有事只能在定期上朝的朝会上奏报,而嬴政上朝的次数却越来越少。天下统一之后,由于连年战乱,再加上修长城、修陵寝、修直道,徭役、赋税太重,已经到了民怨沸腾的地步,但是嬴政却丝毫不知晓。大臣们的奏报中,无人敢说实话,只有太子扶苏不断上书劝谏,嬴政哪里听得进去,一



怒之下罢了扶苏的太子之位,将其发往边塞监军去了。年轻时的嬴政,事事勤勉,每天批阅的公文要论斤称,看不够百斤绝不休息,现在却完全陷入一种痴迷的状态,除了找药,什么事都提不起他的兴趣,朝政几乎完全荒废了。刚刚五十岁的嬴政变得越来越怪僻,越来越刚愎自用,尽管天下生灵涂炭,怨声载道,徭役依然不减,赋税还在增加,刚刚建立起来的秦王朝已经危机四伏,嬴政却全然不觉,耳朵里充斥着赞歌颂词,这些赞歌唱得他飘飘然,昏昏然,以为天地之间,他已经无所不能,只剩下一事他必须努力的,就是长生不老。

成山角位于今山东荣成市,成山山脉的最东端,有中国的好望角之称。这里峭壁峥嵘,惊涛拍岸,巨浪飞雪,气势恢弘。站在成山头向东望去,是一望无际的大海。传说姜太公助周武王定天下之后,曾在此拜日神迎日出,并修建了一座日主祠。九年前,徐市带领三千童男童女入海去找药,便是从这里出海的。嬴政率领文武百官登上成山头,亲自为徐市送行。胶东郡守告诉他,这里就是天尽头,于是始皇帝命人在成山头上立了一块儿石碑,上书“天尽头 秦东门”六个大字,至今成山头上还有一座“始皇庙”,是现今保存下来的唯一的一座秦始皇庙。

徐市一去便没了消息。有人说他卷了皇帝给的金银财宝从海上逃了,也有人说他出海找不到仙药不敢回来了,还有的说徐市早就死在海上了。直到去年,嬴政才接到胶东郡的报告,说捉到了徐市。其实徐市出海不久就回来了,一直藏在民间不敢露面。徐市找药不过是个幌子,无非是想从皇上手里骗些钱财,不料牛吹大了,皇帝当了真,他也只好顺着杆往上爬,否则就收不了场了。谁知船队刚一出海就遇到了大风浪,船队被风浪吹散,三千童男女也不知去向,只有不多的几个人回到了胶东。徐市没法向皇上交代,就隐姓埋名藏在了乡间,打算就此苟活一生算了,不料事情过去八年又被地方官府抓住了。胶东郡派人将徐市送到咸阳,朝野上下都以为这次徐市性命难保,谁知始皇帝非但没有杀他,反而又从府库中给他拨出重金,让他筹划下一次出海找药行动。始皇帝此次出行,便是为找药而来。

徐市早在皇上离开咸阳之前就到达了胶东郡,和地方官员们一起造好了出海的船只,挑选了五百童男五百童女,准备再次出海寻找长生不老之药。这一次,秦始皇打算亲自带领人马,和徐市一起出海。因此,胶东郡不仅要满足徐市出海用船,还准备了不少大船,是为皇上准备的。

嬴政一到胶东,就迫不及待地带领李斯、蒙毅、赵高一行登上了成山头。九年前刻下的那块碑还在,仿佛新的一样。眼前是一望无际的大海,天空晴朗,万里无云,碧蓝的海水在灿烂的阳光照耀下,闪耀着一片银色的粼光。始皇帝若有所思地望着大海,对身边的李斯说道:“传徐市上来。”

徐市一直跟在地方官员们的后面,听见皇上传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跑到了前面,只见他穿一身黑衣黑裤,头上裹着黑色的头巾,看上去就像个走夜路的盗贼。来到山顶,始皇帝问他:“你不是说已经找到藏仙药的地方了吗?在哪里?”



徐市指着面前的大海,点头哈腰地答道:“找到了,找到了,就在前面不远的一个海岛上。”

“离这儿有多远?”

“大概,大概有三百多里。”徐市为了保命,只是顺口胡编,在场的大臣甚至那些黄门侍者和武士们都不相信,可是嬴政已经鬼迷了心窍,对徐市所说,丝毫不怀疑,转过头来问道:“你说的是真的?”

“一点儿没错!”徐市指着海上说,“就在前面不远的一个岛上,那个岛是个仙岛,岛上有个洞,仙药就藏在洞中。但是仙岛为一个海怪所控,海怪派了一条大鱼把守海岛,那鱼像小船那么大,船一靠近就被大鱼顶翻了。只要皇上肯发兵,用连弩射死大鱼,臣就可以上岛去求仙药。”徐市说这话时大概连他自己都不相信,可是嬴政却深信不疑。

李斯怕皇上再次上当,在一边敲打道:“徐市,你可不许顺嘴胡说,你要敢欺骗皇上,可知道该当何罪!”

“臣绝无半句假话……”徐市正在赌咒发誓地解释,天空中忽然响起了一声炸雷。刚才还是响晴的天,突然阴了下来。

李斯根本不相信徐市的鬼话,借着天气突变,逼问道:“你满嘴胡言乱语,惹得天都发怒了,还敢胡说?”

“臣没有胡说。臣若有半句假话,立刻让雷劈死。”

李斯丝毫不给他喘息的余地,继续追问道:“那你说说,刚才还好好的天,怎么你一上来就突然变了?”

徐市答不上来,一抬眼看见了“天尽头”几个大字,他知道李斯不信他这一套,要活命只有靠皇上发话,于是灵机一动说道:“丞相看见‘天尽头’那几个大字了吗?恕我直言,丞相不该带皇上到这里来,皇上本为天之骄子,动辄惊动天下,本应稳居天下之中,方可四方太平,如今皇上到了天尽头,自然天下失重,大地倾斜……”

正说着,瓢泼大雨下了起来。李斯指着徐市说道:“你真是狗胆包天,信口雌黄,到了这种地步,还敢胡说!”

徐市知道自己难逃一死,反正豁出去了,直着脖子说道:“陛下若肯信臣一言,立刻就随臣下山去,臣敢保陛下下山之后,风雨立刻平息!”

李斯还要说什么,始皇帝发话了:“那就按他说的,咱们先下山去,看看他说的灵验不灵验。果真灵验,朕就相信你。你要是敢跟朕信口雌黄,朕立刻杀你的头!”

说着,一行人下了山。果真如徐市所说,众人刚下到山脚下,雨就停了。紧接着,太阳从云缝里钻了出来。徐市得意地说道:“怎么样?我没说错吧?陛下,这回相信我了吧?”

嬴政转身对众人说道:“看来徐市果真是有点造化的,不信不行啊!”

其实徐市也是被逼急了,才想出了这么个法子。他在海上混了多年,对海上的

气候了如指掌,从一开始他就看准了这是一场雷阵雨,很快就会过去,所以才敢拿命来打赌。李斯等人无奈,只好由着皇上去了。雨停之后,嬴政传下命令,准备第二天出海射杀那条大鱼。

始皇帝要亲自率船出海,捕杀大鱼,李斯、蒙毅等一齐劝说也没用,他们都知道嬴政喜怒无常的脾气,不敢再多说,只好跟着一起上船。船队开出去不远,果然碰到一条一丈多长的大鱼,始皇帝兴奋之极,手持连弩,连发数箭,将士们更不敢怠慢,霎时间船上万箭齐发,大鱼身中无数毒箭,立时沉下水去,众人也不知道射死了没有,一齐盯着海面等待大鱼再出现。过了有半个时辰,大鱼肚皮朝上翻到水面上来,已经死了。始皇帝欣喜若狂,命人将大鱼拖回岸边,立刻召徐市商议登岛取药之事。

徐市本是顺口胡编了一些找不到药的理由,用来搪塞皇上保性命的,不料还真的射着一条大鱼。这下要是找不到药可真的要掉脑袋了。始皇帝问他:“那个仙岛你上去过吗?”

“启禀皇上,臣没有上去过,只是远远地望见过。”

“从这里出发,几天能到?”

“要是天气好,没有风浪,三四天就到了。”徐市一面信口胡说,一面盘算这一次怎么脱身。

“那好,朕传令下去,今晚连夜准备,明天一早就出发,朕和你一起去,这一回朕要亲自登岛取药。”

“万万不可,万万不可。”徐市听说皇帝要亲自去,脸都吓白了。因为根本就没这么个岛,骗着皇上在大海上瞎转悠,随时可能被皇上砍了脑袋。

“这是为何?”

“皇上还记得我跟您要三千童男女的事么?那仙岛本是清静之地,皇上带着兵马登岛,恐怕会惊动了神仙,药就拿不到了。”

“朕只带人马护送你到岛跟前,并不上去,如何?”

“那也不行,至少得在百里以外,兵马就得停下。”徐市满脑子想的是怎样逃脱性命,看来只能从海上跑了,要跑,必须甩开皇上的船队,所以才给皇上出这样的主意。

“那好,一言为定。我率军护送你到仙岛百里之外等你。”

徐市无奈,只好同意皇上的部队在后边跟着。徐市见甩不掉皇上,便又在天气上做开了文章,专门选了一个风雨天。出发的那天,狂风大作,风雨交加,海面上掀起了一丈多高的浪头,船上的人连站都站不稳。李斯等人均劝徐市改个日子,可是徐市说,日子是事先找人算好的,绝对不能变。众人望着始皇帝,希望他能改变主意。不料始皇帝却说:“听徐市的,按原定计划,出发。”

徐市率领着一千童男女出发了,始皇帝亲自率领大军尾随于后。众文武也跟着上了船,心里都捏了一把汗。

船刚一出海,暴风雨就来了,海面上掀起了几丈高的浪头,整个船队被暴风雨打散了。嬴政所乘的船只被大风刮断了桅杆,不仅找不到徐市的船,连自己的队伍都找不到了。李斯劝皇上立即返航,嬴政哪里肯答应,暴风雨过后,又在海上转悠了几天,碰到几艘冲散的船只,有徐市的人马,也有自己的将士,就是不见徐市乘坐的那条船。那天嬴政淋了点雨,当晚就觉得头疼体热,浑身不舒服,夜里做了个梦,梦见海神上门来兴师问罪,那海神长得和人一般模样,只是身上、脸上长满鱼鳞,样子十分凶恶。只见他左手提着一个葫芦,里面想是装的仙药,右手提了一把宝剑,以嘲笑的口吻问他:“你不是想要长生不老之药吗?拿去呀!”嬴政明知他是在戏弄自己,还是伸手想去接那葫芦,海神挥剑一挡,恶狠狠地说:“找药便说找药,为何杀我守岛大将?快快跪下谢罪!”嬴政心里明白,海神指的是那条大鱼,想要说句道歉的话,但那海神不可一世的霸道劲实在让他无法接受,于是拔出身上的佩剑上前迎战,不料胳膊却使不上劲,平日所练的剑法,招招都刺不到位。那海神的剑法并不怎样,可是眼看他手舞宝剑在自己眼前晃来晃去,就是拿他没办法。最后,海神一剑向他咽喉刺来,嬴政刚想挥剑抵挡,对方剑锋已抵他的喉咙,惊得他大叫了一声,吓醒了。第二天便觉精神恍惚,浑身无力。起初,靠着一股找药的精神头还勉强撑着,没想到,在海上漂泊了几天,病情越来越重,最后索性卧床不起了。望着茫茫大海,不见徐市的影子,嬴政只好同意返航,回到岸上去等徐市的消息。等了半个月,仍不见徐市的影子。按照徐市的说法,仙岛距这里不过三百多里,三四天就能到达,往返至多十天就够了。风暴过后,海上一一直风平浪静,如果不出意外,徐市早该回来了。嬴政知道自己又让徐市骗了,这一次他彻底绝望了,眼看着病情一天天加重,只好下令往回返。

起初,谁都没把皇帝的病当回事,以为不过是伤风感冒,过几天就好了,谁知越走病情越重,到了平原津,嬴政已经支持不住了。这一下,文武大臣们都慌了。李斯沿途派人到处寻访名医,无奈嬴政就是不肯用药。嬴政听信了方士们的话,信医不信神,信神不信医,这次出巡特意嘱咐李斯,不让宫中御医跟随。皇帝不用药,眼见得病势一天天加重,急得李斯、赵高、蒙毅、胡亥等一齐进帐来劝说:“陛下圣体安康乃关乎社稷万民之大事,不可听信方士们的鬼话。”这话说出来已经是乍着天大的胆子了,因为众臣皆知始皇帝最不爱听这些。这一次秦始皇倒没有生气,只是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朕的病朕自己知道,这一次恐非药力所能及。”

赵高最会揣摩皇帝的心思,接口说道:“陛下想是在海边碰到了神怪,臣闻山神可镇海妖。此地离泰山不远,我看我们奔泰山去祭祭山神吧?”

李斯听了这话直皱眉头,始皇帝病得命若悬丝,哪还经得起这么折腾!眼下根本不宜乱动,最好的办法是就地休息,让皇上将养几天,待病情稍有好转立刻回咸阳。可是还没容他开口,皇上已经发话了,只见他摇了摇头,说:“朕平生最尊崇大禹。游会稽时,亦感神清气爽,有恋恋不舍之意,若去得会稽,我想我这病自然会好



的。”李斯心中有些诧异，不明白皇帝为什么刚刚祭过大禹又要去祭。皇帝年轻时不信神，后来受了方士们的鼓动，才经常举行祭山川的活动，皇上心目中最重要的是泰山，曾经亲自登泰山祭天，并在泰山举行封禅仪式。这一次却不知为什么要去会稽山。会稽山远在千里之外，皇上身体这个样子，折腾得起吗？于是劝道：“陛下说得极是，可是陛下身体虚弱，不宜远行。可先在这里将养几天，等病好了再去不迟。”

皇帝听了十分不悦：“在这里朕的病怕是好不了了。”

李斯知道是自讨没趣，向后退了一步，赵高上前说道：“陛下，依臣之见，可先派一位大臣代陛下前去祭奠，待陛下康复之后再亲自去祭拜。”

嬴政还是想亲自去，但是挣扎了半天连坐都坐不起来，沉吟了半晌才点点头说：“那就有劳丞相了。”

“不可不可。”赵高连连摆手说：“丞相日理万机，行营中诸事全仰仗丞相，须臾离开不得，还是另派一位大臣吧。”

赵高与李斯打了半辈子交道，但是两个人并没有深交，见了面总是客客气气的，互相戒备都很严，李斯知道赵高一肚子鬼心眼，生怕不谨慎说错话让他抓住把柄；赵高觉得李斯老谋深算，又深得皇帝信任，也怕李斯在皇上面前说他的坏话。多年来两个人一直保持着这种默契的距离，一见面互相吹捧一阵，一句真心话没有。眼下赵高这么重视李斯，李斯反倒警觉起来，但是他并不知道赵高打的什么算盘，接口说道：“那就请中车府令跑一趟喽？”

赵高站在皇帝身侧，一脸的焦急，冲李斯直挤眼，嘴里说：“我伺候皇上一辈子了，皇上的饮食起居习惯，只有我最熟悉，皇上病得这么重，我怎么能离开呢？”

“没关系，十天半月的，让那些小黄门来伺候朕就行了。”嬴政亲自发话了，可是赵高还是不死心，马上转了个心眼，说：“陛下舍不得自己的身体，我还舍不得呢，我怕他们伺候不好皇上。再说，我一个残废之身，祭祀这种事，还是躲远一点好。千万不要得罪了神明。”

后面这句话似乎说服了嬴政，嬴政把视线移向蒙毅，还没说话，蒙毅先开口了：“依臣看来，让中车府令去也没什么不妥，赵公公长年不近女色，反倒比我们这些俗人干净些，也免了许多斋戒沐浴的麻烦。臣愿随陛下左右日夜陪伴伺候。”蒙毅早已看透了赵高的心思，眼下皇上病重，能否活着回到咸阳还不知道。皇上一死，恐怕天下有变，赵高与他素来不和，在这个时候把他支走，用意还不清楚吗？所以，他无论如何也要争取留下来。两个人在这里勾心斗角，嬴政看得明明白白，自己还没死，他们就各人打起各人的小算盘来了，嬴政气不打一处来，蒙毅的话还没说完，他就火了：“怎么？你们都不愿意去？那还是朕亲自去好了。你们是不是觉得朕不行了？那朕就亲自去一趟给你们看看。”说着就要起身，一用力，立刻大喘起来，手指着蒙毅说不出话来，憋了半天，哇的一声吐出一口鲜血，吓得蒙毅、赵高、李斯三人一齐跪下，齐声说道：“臣愿去会稽山祭祀。”



蒙毅走后,赵高来到李斯帐中。

赵高本是赵国王族中的远支亲属,兄弟几人都出生在隐宫。对于隐宫,史学家有两种解释,一种说法认为隐宫即宫刑,另一种说法是宫为官字之误,隐官是隐蔽的官府机构,是受了肉刑的刑徒免罪之后的服役场所。赵高的母亲受过肉刑,曾在隐官劳改,劳改时生了赵高。赵高长大后在赵国娶了妻,并且有了一个女儿,但是由于出身低贱,找不到进身之路,又不甘心这么穷困一生,于是才下决心做阉人,入宫做了黄门。赵高凭着自己的机灵乖巧,很快就得到皇帝的赏识,嬴政初继位不久,他就在嬴政左右伺候起居,深得始皇帝宠信。他从小学过一些武艺,身高力大,放这样一个人在身边,嬴政也觉得安全。由于出身卑贱,无所依靠,赵高十分勤奋。白天伺候皇帝,两只眼睛从不闲着,留心观察每一个人,每一件事,晚上闲了则钻研律令狱法,宫里的黄门侍者像他这样用功的不多。工夫不负有心人,这么日积月累下来,他居然熟悉了大秦的整套法律以及与此相关的各种知识,称得上精通。朝廷大员里面,除了丞相李斯和蒙恬、蒙毅兄弟,几乎没人能与之相比。地方官吏乃至朝廷重臣,碰到难断的案子,也经常来向他请教,就连嬴政本人在处理一些重大案件时,也经常找赵高商量。嬴政对赵高非常器重,任命他为中车府令,专管皇帝车马出行等事务。

赵高这样下工夫钻研律法,除了追求功名利禄以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是要为母亲报仇。他母亲曾经为把邻居家的一只母鸡圈进自家鸡窝而受过黥刑,脸上被刺了一个“贼”字。这是赵高的奇耻大辱,他发誓长大了一定要报此仇。更让赵高感慨的是,那天恰好同时审理两件偷鸡案,另一起却把原告判了个诬告。赵高虽然年幼,心中却不服。在他幼小的心灵里,种下了这样的看法:什么是法?法是死的,人是活的,全看怎么解释了。什么是理?理就在你嘴上,看你怎么说了。成年之后,他不仅能够精通法律,而且练就了这样一张铁嘴,有把死人说活的本事。他在皇帝身边的地位一天天在上升,官也越做越大,终于找到了报仇的机会。他找了个借口,将仇家十几口人抓进了监狱。仇家不服,则严刑拷打,不料狱吏下手太重,把人打死了。赵高怕日后仇家报复,竟然派人把仇家大小十几口人全部毒死在狱中。然而,赵高也未能脱得干系,追查凶手,查到了他的身上。御状告到了皇帝面前。嬴政派了蒙毅去审理此案。蒙毅秉公断狱,判了赵高的死刑。可是,嬴政念及赵高服侍自己多年,不忍心杀他,关了几个月就下令把他放了,不久又官复原职。从此,蒙毅和赵高结下冤仇。

蒙毅祖上是齐国人,他的祖父蒙骜年轻时在齐国不得志,于是西入秦事秦昭王,官至上卿。后又率兵出征,攻城略地,为秦王朝立下了汗马功劳。蒙骜是秦国的三朝元老,几十年出将入相,直到秦始皇七年才去世。蒙毅的父亲蒙武也是秦国的一员猛将,秦始皇二十三年,蒙武作为副将与大将王翦一起进攻楚国,杀了楚国大